白城市洮北区祥源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塑料制品生产线建设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书

公众参与说明

实施单位：白城市洮北区祥源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二 0 二六年十一月

目　录

1.概述 2

2.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3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3
2.2 公开方式 4
2.3 公众意见情况 4

3.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5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5
3.2 公示方式 6
3.3 查询情况 12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12

4.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13

4.1 会议通知 ..... **错误！未定义书签。**
4.2 会议召开 ..... **错误！未定义书签。**
4.3 参会人员 ..... **错误！未定义书签。**
4.4 会议答疑 ..... **错误！未定义书签。**
4.5 会后公示 ..... **错误！未定义书签。**

5.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14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15

6.1 公开内容及日期 15
6.2 公开方式 15

7 其他 17

8 诚信承诺 18

1.概述

公众参与是环境影响评价的重要组成部分。区域建设对周围自然、社会环境、居民等将产生一定的影响，公众参与旨在听取相关单位和公众的意见，将公众的建议与意见向建设部门和管理部门反映，在建设时充分重视民众的意见，以使项目建设对环境影响的程度减少到最小，并从中取得有价值的意见和建议，改善项目布局及施工管理，把项目建设工作做得更完善、更顺民心。

根据环保部颁布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总纲》（HJ2.1-2016）、《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环保部令【2018】第 4 号）等有关规定，白城市洮北区祥源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塑料制品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相关信息需进行公示，白城市洮北区祥源塑料制品有限公司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环保部令【2018】第 4 号）要求对白城市洮北区祥源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塑料制品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相关信息进行了公示，并征求公众意见。

2.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以下统称《办法》）第九条的相关规定，建设单位应当在确定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后 7 个工作日内，通过其网站、建设项目所在地公共媒体网站或者建设项目所在地相关政府网站，公开以下信息：

（一）建设项目名称、选址选线、建设内容等基本情况，改建、扩建、迁建项目应当说明现有工程及其环境保护情况；

（二）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在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过程中，公众均可向建设单位提出与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项目公示内容中介绍了参与办法中的相关事项，第一次公示内容如下：

表 2-1　工程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公示

一、建设项目概况
建设项目名称：白城市洮北区祥源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塑料制品生产线建设项目 建设地点：吉林省白城市洮北区青山镇永红村 建设内容：年收购废滴灌带约 7006.65t，生产聚乙烯颗粒 7000t，全部为自用，年产单翼迷宫式滴灌带 1000t、贴片式滴灌带 3000t、PE 水带 1000t、PE 管材 1000t，塑料管件 1000t。
二、建设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名称：白城市洮北区祥源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联系人：胡凤祥 联系电话：18943794444 电子邮箱：381346309@qq.com 联系地点：吉林省白城市洮北区青山镇永红村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
吉林省林昌环境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连接
详见附件。
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打电话、寄信、发电子邮件均可。

六、公示起止时间：

公示起止日期为：自公示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

2.2 公开方式

根据《办法》要求，通过其网站、建设项目所在地公共媒体网站或者建设项目所在地相关政府网站公开相关信息。建设单位于 2026 年 9 月 9 日通过生态环境公示网（https://gongshi.qsyhbgj.com/h5public-detail?id=542300）对社会予以公示，公示时间为 2026 年 9 月 9 日至 2026 年 9 月 22 日，符合其网站、建设项目所在地公共媒体网站要求。

第一次网上公示情况见图 2-1



图 2-1　第一次网上公示情况

2.3 公众意见情况

在第一次公示期间，无公众以电话、邮箱等方式对本项目提出意见。

3.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根据《办法》）第十条的相关规定，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建设单位应当公开下列信息，征求与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建设单位征求公众意见的期限不得少于 10 个工作日。

公示内容中介绍了参与办法第十条中要求的相关事项，符合《办法》要求。具体公示内容如下：

表 3-1　工程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示

一、建设项目概况
建设项目名称：白城市洮北区祥源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塑料制品生产线建设项目
建设地点：吉林省白城市洮北区青山镇永红村
建设内容：年收购废滴灌带约 7006.65t，生产聚乙烯颗粒 7000t，全部为自用，年产单翼迷宫式滴灌带 1000t、贴片式滴灌带 3000t、PE 水带 1000t、PE 管材 1000t，塑料管件 1000t。
二、项目污染影响与防治措施
（一）施工期污染影响与防治措施
本项目施工期主要为设备安装及调试等工序需进行焊接，焊接过程中会有焊接烟尘排放。本项目施工期工程量相对较小，焊接工程量相对较小，在采取使用符合国家标准的焊接设备，并注意现场通风的情况下，本项目焊接烟尘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二）运营期污染影响与防治措施
1、废气
本项目热熔成型产生的挥发性有机物经收集和二级活性炭吸附处理后，经 15m 高排气筒排放，经预测，废气污染物排放浓度均可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含 2024 年修改单）及其修改单（生态环境部公告 2024 年第 17 号）中表 4 排放限值及表 9 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及《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中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限值；本项目采用封闭式生产车间，经分析预测，本项目无组织废气可达标排放。在采取有效的废气治理措施后，本项目对周边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2、废水

本项目生活污水排入防渗旱厕，定期清掏用作农肥，不外排；冷却水循环使用，不外排，本项目对周边地表水环境影响较小。

3、噪声

经分析预测，本项目投产后东、西、北侧厂界噪声贡献值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1 类标准的要求，南侧厂界噪声贡献值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4a 类标准的要求。

4、固体废物

项目建设投产后产生一定量的固体废物。其中：生活垃圾及废过滤网收集后交环卫部门统一处理；不合格产品和边角料外售废品回收单位，废活性炭、含油抹布和手套、废机油、废油桶交有资质单位处理。经上述措施处理后，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基本不会对周边环境产生二次污染。

三、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白城市洮北区祥源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塑料制品生产线建设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环境保护措施技术经济可行，同时满足达标排放和总量控制的要求；评价区域内环境影响可接受。因此，只要严格按照“三同时”原则，在落实报告书中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及风险防范措施等，确保污染治理设备能够正常稳定运行，在本评价区域范围内，该项目建设可行。

四、建设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名称：白城市洮北区祥源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联系人：胡凤祥

联系电话：18943794444

电子邮箱：381346309@qq.com

联系地点：吉林省白城市洮北区青山镇永红村

五、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

吉林省林昌环境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六、公众意见表的网络连接

详见附件。

七、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打电话、寄信、发电子邮件均可。

八、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地址：长春市盈泰国际812室

邮箱：jilinlinchang@163.com。

电话：15948790597

九、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

十、公示起止时间：

公示起止日期为：自公示之日起10个工作日。

3.2 公示方式

根据《办法》第十一条“依照本办法第十条规定应当公开的信息，建设单位

应当通过下列三种方式同步公开：

（一）通过网络平台公开，且持续公开期限不得少于 10 个工作日；

（二）通过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公开，且在征求意见的 10 个工作日内公开信息不得少于 2 次；

（三）通过在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张贴公告的方式公开，且持续公开期限不得少于 10 个工作日。

鼓励建设单位通过广播、电视、微信、微博及其他新媒体等多种形式发布本办法第十条规定的信息。

项目第二次公示完全根据《办法》要求进行。

3.2.1 网络

根据《办法》要求，通过其网站、建设项目所在地公共媒体网站或者建设项目所在地相关政府网站公开相关信息。建设单位于 2026 年 9 月 29 日通过生态环境公示网（https://gongshi.qsyhbgj.com/h5public-detail?id=545474）对社会予以公示，公示时间为 2026 年 9 月 29 日起至 10 月 16 日，符合其网站、建设项目所在地公共媒体网站要求。

第二次网上公示情况见图 3-1。



图 3-1　第二次网上公示

3.2.2 报纸公示

公示内容

企业选用了《白城日报》于 2026 年 9 月 30 日、10 月 13 日进行两次报纸公示，符合《办法》中第十一条（二）通过建设项目所在地

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公开，且在征求意见的 10 个工作日内公开信息不得少于 2 次的要求。报刊公示情况见下图。


法治/广告
城市晚报
护成长 普法护航度“双节”
区法院莲花山法庭开展普法进校园活动
模拟法庭启新知 法治阳光润少年
城市晚报
·用新闻温暖你我·
广告咨询
新闻报料
市政府新闻办昨日召开住建领域民生重点工作新闻发布会
收坚保暗卡城区室温22℃
鑫高清
务于一体的综合性标识企业
展览展示
标识标牌
81004(微信同步)
声明公告
5A级纯写字楼出租
人民大街4848号华贸国际17楼140平左右(包物业空调采暖)，装修好，格局方正，中央空调，地理位置优越，地处商圈，周边配套设施齐全，交通便利，楼下地铁1号线，多条公交线路，员工食堂。低价出租
咨询电话：13844177789
低价个人房出售
(公众参与第二次公示)
债权债务清算公告
注销清算公告
注销清算公告

图 3-2　第一次报纸公示



法治/广告

城市晚报

解民忧 倾心调解促和谐

永吉消防救援大队走进易燃易爆场所开展消防安全检查

城市晚报

·用新闻温暖你我·

10月12日起，长春市住房公积金使用政策迎来多项调整

住房贷款最长期限调整为40年

城市晚报全媒体记者 吕闯

鑫高清

展览展示 标识标牌

281004(微信同步)

声明公告

债权债务清算公告

公告

5A 级纯写字楼出租

人民大街 4848 号华贸国际 17 楼 140 平左右(包物业空调采暖)，装修好，格局方正，中央空调，地理位置优越，地处商圈，周边配套设施齐全，交通便利，楼下地铁1号线，多条公交线路，员工食堂。低价出租

咨询电话：13844177789

【公众参与第二次公示】

写字间出租

南关区大马路万晟商务港 C 座 6 楼

616 宝 75 平方米复式

商住两用，可做办公、电商、直播等，整年地段，交通便利，有电梯，独立卫生间，长期租，价格特惠！13154372625

声明公告 声明公告 声明公告 声明公告

图 3-3　第二次报纸公示

3.2.3 张贴公示

公示内容

企业于 2026 年 9 月 29 日-10 月 16 日期间进行了张贴公示，在企业周围公示栏粘贴了项目现场公示。张贴公示情况见下图。



图 3-4 张贴公示

3.3 查询情况

公示期间无公众查阅。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无公众以电话、邮箱等方式对本项目提出意见。

4.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本项目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质疑与反对意见，因此不需要开展深度公众参与。

5.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项目公示期间，主办单位及环评单位均未收到任何反馈意见。

6 报批前公开情况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环保部令【2018】第 4 号）第二十条规定：“建设单位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前，应当通过网络平台，公开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

根据要求，本项目开展报批前信息公开。

6.1 公开内容及日期

1、公开内容包含如下内容：

（1）《白城市洮北区祥源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塑料制品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

（2）《白城市洮北区祥源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塑料制品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2、公开日期

2026 年 11 月 17 日在“生态环境公示网”进行了公示。

6.2 公开方式

（1）载体选取符合性分析

本次公示的载体选择在“生态环境公示网”进行公示。“生态环境公示网”属于环保行业受众较大的网站之一，该网站已在浙江省工信和信息化部网站进行备案，备案号：浙 ICP 备 15023665 号-3，为国家主管部门批准的正式运营企业，并已在浙公网安备进行备案，备案号：浙公网安备 33011002014179 号，可符合公示要求。

（2）网络公示

公示时间：2026 年 11 月 17 日。

公示网站：”生态环境公示网”。

公示网址：https://gongshi.qsyhbgj.com/h5public-detail?id=552003


生态环境公示网
登录 注册
生 态 环 境 公 示 网
隐藏图片（截图时使用）
合作伙伴
查看所有公示
标题：白城市洮北区祥源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塑料制品生产线建设项目
环保小*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环保部令[2018]第4号)第二十条规定："建设单位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报批环境影响报告书前，应当通过网络平台，公开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和公众参与说明。"根据要求，本项目开展报批前信息公开。
白城市洮北区祥源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塑料制品生产线建设项目.pdf
国家生态环境网站：
省级生态环境网站：
友情链接：

图 6-1　报批前公示截图

7 其他

公众参与过程所有相关资料，我公司已派专人负责存档以备检查。

8 诚信承诺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办法》要求，在白城市洮北区祥源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塑料制品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白城市洮北区祥源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塑料制品生产线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白城市洮北区祥源塑料制品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白城市洮北区祥源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2026 年 11 月 25 日